**中共兴隆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**

兴教工委〔2023〕12号

中共兴隆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中共兴隆县教育和体育局党组

关于调整党政领导班子分工的通知

各学区中心校、中学、县直校（园、中心），局机关各股室：

根据工作需要和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，经研究决定对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王 志，县委教育工委书记、党组书记、局长：主持县委教育工委、县教育和体育局全面工作。

王海艳，副局长：负责招生考试、成人教育和职业教育、校外教育、老干部等方面工作，分管招生办公室、成职教股、青少年活动中心。负责与县妇联、县老干部局联系，与市教育局教育考试院、职成教科、校外教培监管科对口联系。

柏宗元，工委副书记：负责办公室、党务、宣传、人事、信访稳定、国家安全、内部审计等方面工作，分管办公室、党办、人事股、秘书股。负责与县纪委监委、驻卫健局纪检监察组联系，与市教育局办公室、党建办、人事组干科对口联系。

孙浩亮，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：负责教育督导考核、学校安全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工作，分管督导室、安稳股。负责与市教育局督导室、学校安全工作科对口联系。

张海鹏，党组成员、县政府督学：负责社会体育、竞技体育及学校体育、卫生、艺术、心理健康、招商引资等方面工作，分管体卫股、田径训练基地。负责与市体育局，市教育局体卫艺教育科对口联系。

王新宇，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：负责学校项目规划和建设工作，分管项目办。负责与市教育局规划财务科对口联系。

贾利民，党组成员：负责教育行政管理工作、文明城创建、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，分管教育股。负责与团县委、县关工委联系，与市教育局基教科、思政教育科、教师工作科对口联系。

王瑞民，党组成员：协助王志同志抓好基础教育科研工作，负责教师培训、教学设备、语言文字等方面工作同，分管教师发展中心。负责与市教育局中教研、小教研、电教馆、装备站、教师工作科对口联系。

张海东，党组成员：负责财务、公用经费资金安排、学生资助管理及乡村振兴、工会等方面工作，分管财务股、教育支付分中心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负责与县总工会及原校办企业联系，与市教育局规划财务科、后勤管理中心对口联系。

杨景华，工委委员：负责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党总支全面工作。

孙继刚，工委委员：负责第二中学党总支全面工作。

张春生，工委委员：负责第一中学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工作。

武敬心，工委委员：协助贾利民同志抓好教育行政管理工作。

中共兴隆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中共兴隆县教育和体育局党组

2023年9月18日

兴隆县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9月18日印发